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17,064	16,279	48,794	-		82,137
17,064	800	48,794	-		66,658
17,064	-	48,794	-		65,858
14,106	-	5,000	-		19,106
350	-	-	-		350
2,000	-	-	-		2,000
-	-	5,000	-		5,000
11,756	-	-	-		11,756
-	-	43,794	-		43,794
-	-	5,099	-		5,099
-	-	38,695	-		38,695
2,958	-	-	-		2,958
2,958	-	-	-		2,958
-	800	-	-		800
-	800	-	-		800
-	800	-	-		800

水利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費	人 事 費
2.對個人之捐助				-	-
0445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826551202 水利行政業務 [1]水利行政及水權業務	01 103-103	中央管河川區域內私有地之民眾	砍除位於中央管河川區域內未徵收之私有土地作物，因防汛排洪需要致其損失，需予生活扶助之濟助費用。	-	-
0454差額補貼 (1)5826550100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1 103-103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利息補貼。	-	-
0475獎勵及慰問 (1)5826550100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02 103-103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門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5,479	-	-	15,479
-	8,000	-	-	8,000
-	8,000	-	-	8,000
-	8,000	-	-	8,000
-	789	-	-	789
-	789	-	-	789
-	789	-	-	789
-	6,690	-	-	6,690
-	6,690	-	-	6,690
-	6,690	-	-	6,690



**水利署及所屬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考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4	53	724	4	44	724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4	53	724	4	44	724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計 察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	-	-	-	-	-

水利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出席國際灌溉排水協會第65屆 國際執行委員會暨第22屆 國際灌溉排水研討大會 - 56	韓國	農業用水及排水防洪等灌溉排水技術	9	2	54	60
02參與第7屆世界水論壇之相關 籌備會議或與各國諮商 - 56	韓國	水資源開發、利用、保育等議題	6	1	32	32
03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 第20次締約國大會會議 - 56	美洲地區	全球氣候變遷引發之水利相關議題	15	1	67	108
04參加新加坡國際水資源週活動 或其他水資源國際會議與各 國諮商 - 56	亞太地區	水資源開發、利用、保育等議題	7	2	63	72

及所屬
一開會、談判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80	194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澳洲	101.06	1	143
					-	-
					-	-
30	94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法國	101.03	2	390
					-	-
					-	-
36	211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	-
					-	-
90	225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新加坡	101.06	2	239
					-	-
					-	-

水利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水庫安全技術考察20	大陸西北、 華北、華東 地區	黃河水利委員會	水利工程技術考察	103.05-103.11	6	2
02因應氣候變遷水利發展趨勢交流活動20	大陸西北、 華北、東北 地區	水利部發展研究 中心	水利發展策略交流	103.09-103.11	5	2
03參加第18屆海峽兩岸水利科技交流研討 會20	大陸華北、 華東、中南 、西南地區	中國水利水電科 學研究院	參加研討會及水利工程考察	103.09-103.11	8	1
04參加長江流域國際論壇20	大陸華東、 中南、西南 地區	長江水利委員會	參加研討會及水利工程考察	103.04-103.10	7	3
05廈門福州水資源技術合作20	大陸華中、 華北地區	水利部、福建省 水利廳	水資源技術合作	103.01-103.06	6	5

及所屬

畫預算類別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41	47	14	102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無	
40	46	12	98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無	
21	37	14	72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有	兩岸水利科技研究成果定期 技術交流
73	89	38	200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無	
78	62	26	166	水資源企劃及保 育	有	水資源技術合作

水利署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3,442,675	-	298,000	33,493	3,774,168
10農、林、漁、牧		3,442,675	-	298,000	33,493	3,774,168

及所屬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9,113,292	2,226,260	969,175	941,374	48,794	13,298,895		17,073,063	
9,113,292	2,226,260	969,175	941,374	48,794	13,298,895		17,073,063	

**水利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湖山水庫工程計畫	91-103	204.75	105.70	23.19	31.90	43.96	1.行政院90年1月30日台89經字第37096號函核定，95年12月11日院臺經字第0950057661號函核定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31.90億元。 3.本計畫刻報院修正中計畫期程至105年。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工程	93-106	52.19	24.53	0.50	9.42	17.74	1.行政院95年12月29日院臺經字第0950059312號函核定，98年9月28日院臺經字第0980060631號函核定第1次修正計畫，101年12月14日院臺經字第1010078695號函核定第2次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9.42億元。
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第2期	101-105	10.00	1.29	0.99	0.98	6.74	1.行政院101年6月13日院臺經字第1010034564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0.98億元。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94-104	34.00	9.43	1.48	1.43	21.66	1.行政院95年8月15日院臺經字第0950037330號函核定，100年2月11日院臺經字第100000469號函核定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1.43億元。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	98-103	311.29	174.66	68.56	68.07	-	1.行政院97年7月24日院臺經字第0970031448號函核定，100年2月18日院臺經字第1000006562號函核定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68.07億元。 3.本計畫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397.84億元，預計依期辦理完竣，不再續編經費。
海岸環境營造計畫	98-103	55.49	41.37	7.30	6.82	-	1.行政院97年7月24日院臺經字第097003144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河

**水利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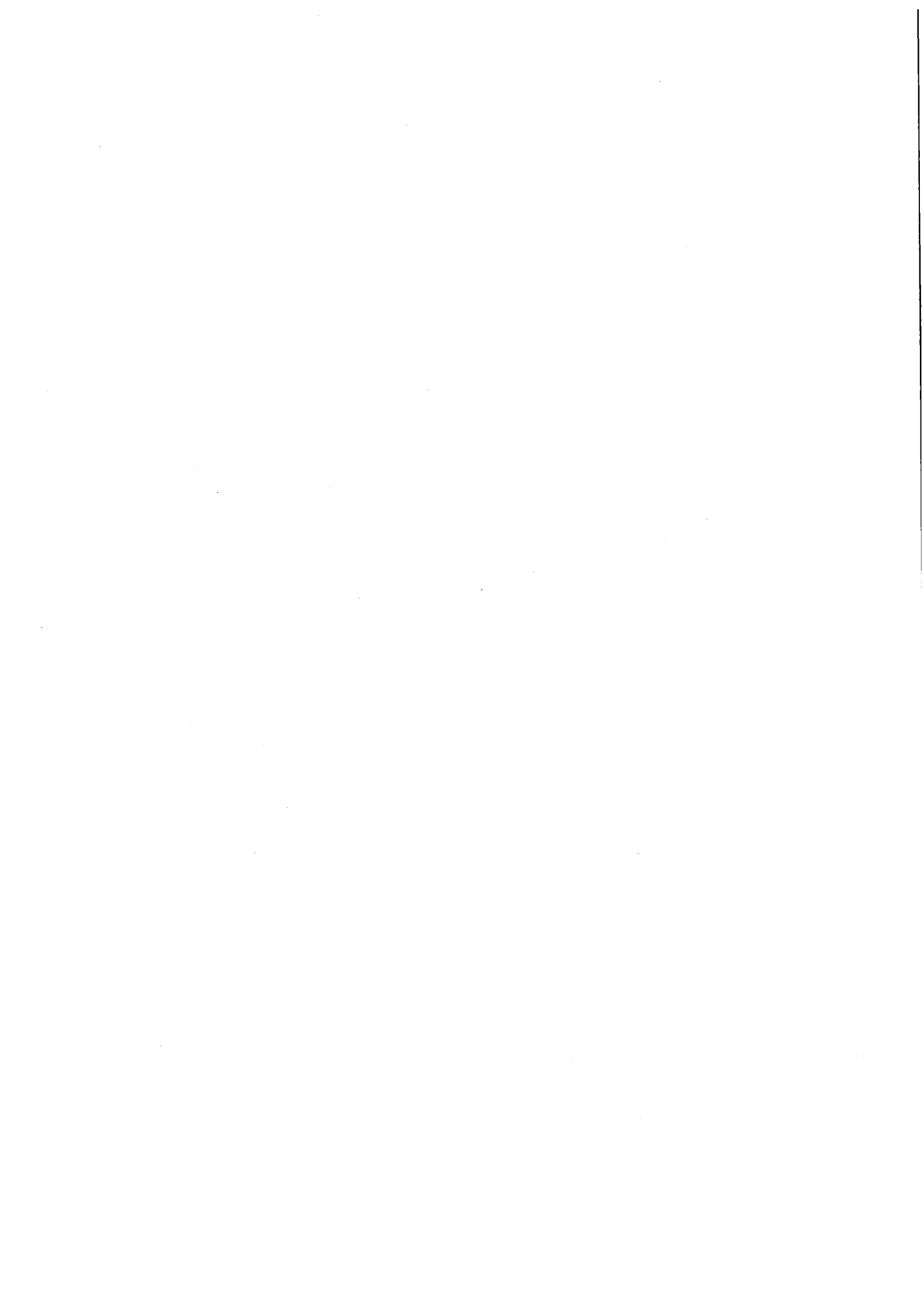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	98-103	130.73	97.61	18.05	15.07		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6.82億元。 3.本計畫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80億元，預計依期程辦理完竣，不再續編經費。 1.行政院97年7月24日院臺經字第0970031448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15.07億元。 3.本計畫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170億元，預計依期程辦理完竣，不再續編經費。
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	98-103	12.57	7.43	2.46	2.68		1.行政院98年6月26日院臺經字第0980037467號函核定，101年3月14日院臺經字第1010011019號函核定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2.68億元。 3.本計畫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16.2億元，預計依期程辦理完竣，不再續編經費。
台灣水文觀測長期發展計畫	99-103	6.93	4.77	1.20	0.96		1.行政院98年5月26日院臺經字第0980029612號函核定，100年5月9日院臺經字第1000021835號函核定修正計畫。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0.96億元。 3.本計畫行政院核定計畫總經費12.26億元，預計依期程辦理完竣，不再續編經費。
水利地理資訊決策支援系統計畫	97-104	1.21	0.62	0.11	0.12	0.36	1.行政院96年7月9日院臺建字第0960027673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企劃及保育」科目0.12億元。
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	100-104	12.79	1.00	0.73	0.81	10.25	1.行政院99年11月8日院臺經字第0990059939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科目0.81億元。

**水利署及所屬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1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2年度 預算數	103年度 預算數	104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大安大甲溪水源聯合運用輸水工程計畫	101-107	25.00	0.14	0.31	0.25	24.30	1.行政院100年9月15日院臺經字第1000049133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0.25億元。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101-104	16.00	3.89	3.00	3.00	6.11	1.行政院100年10月26日院臺經字第1000056300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科目3.00億元。
臺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第二期	102-106	4.00	-	0.69	0.48	2.83	1.行政院101年7月26日院臺經字第1010045865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企劃及保育」科目0.48億元。
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水雲網計畫	102-105	0.36	-	0.08	0.08	0.20	1.行政院100年6月10日院臺秘字第1000030132號函核定。 2.本計畫103年度預算編列於「水資源科技發展」科目0.08億元。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 計			183,632	548,320
1.5226551100 水資源科技發展			83,250	48,050
(1)水再生利用風險管理技術研發計畫	101-104	1.水再生利用友善環境營造 2.綠能型水再生系統研發 3.本土性水再生套裝系統研發 4.再生水風險評估與管控技術開發	11,000	6,000
(2)氣候變遷對水環境之衝擊與調適研究計畫	103-107	1.極端事件、降雨與海象等水文情境資料之技術研究與產製，方得已使防洪、水資源海岸等研究接續研究 2.延續第二階段防洪與土砂管理、及海岸防護等主軸之熱點研究 3.建立水資源設施之脆弱度盤查，跨主軸與跨領域等總合調適技術 4.發展水環境知識管理 5.創新調適技術研發 6.推動民眾參與及國際交流合作	14,000	10,500
(3)都會區防洪科技	102-105	1.提升都市防洪規劃技術及水患防治效能 2.發展都市防洪設施應用，提高防洪風險管理	10,000	4,000
(4)給水風險管理與減漏節水技術育成計畫	102-105	1.推動公共給水風險管理 2.節水產業技術扶助	11,000	8,000
(5)水旱災減災及預警策進科技之研究	100-103	1.強化預警能力 2.降雨淹水評估 3.落實防災行動 4.災害保全資訊 5.應變作業科技 6.前瞻防災科技 7.水文觀測研發 8.提昇溢淹預報	21,250	11,750
(6)水文觀測技術提昇與發展計畫	103-106	1.研發滿足惡劣天候下，河川流量及泥沙濃度等自動化觀測所需求之新興觀測技術或儀器 2.研發地下水壓變化與土體壓密（沉陷）間關係之新興觀測技術，掌握地下水位變化造成地層下陷的潛在危機 3.辦理新研發提昇地下水補注效益之技術，增加地下水資源安全供應量 4.研發並建置水文觀測儀器檢校之新興技術及設備，以確保儀器之正常運作，俾獲取準確數據 5.建置本土化水文觀測儀器檢校環境，研訂水文觀測儀器國家標準與檢校技術規範，從制度面上提	8,000	3,000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計
36,390	-	84,255	852,597
29,640	-	4,000	164,940
5,500	-	-	22,500
8,740	-	1,500	34,740
-	-	-	14,000
8,600	-	-	27,600
5,000	-	2,500	40,500
1,800	-	-	12,8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7)產業用水合理性推估及管理 研究計畫	103-106	昇國內水文觀測技術及資料品質至國際標準 1.收集現有各種產業用水資料，檢討產業用水量合理性，以建立產業合理單位用水量資料庫，進而作為用水計畫審議及查核之依據 2.透過主要缺水地區(如雲彰地層下陷區)用水量調查及水源檢討評估，就可行用水管理策略進行研究，以研擬用水效率提升方案及推動方式 3.收集相關資料進行伏流水開發可行性檢討，並推估可開發潛能水量及與地面水之影響，評估經濟效益俾研提後續開發策略 4.評估水庫泥沙入流與監測技術及水庫清淤防淤策略	8,000	4,800
2.5826551200 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			100,382	500,270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17,815	20,804
(1)河川排水相關子法研析	103-103	1.河川排水條例及水資源條例條文案草案後續修正及其法律衝擊影響評估 2.河川排水條例子法範疇規劃 3.河川排水條例子法草案研擬 4.違反水利法事件訴訟案例整理分析 5.法規行政協助	1,040	1,018
(2)觀測井維護保養及資料品質 檢核計畫	103-103	1.建立水位資料收錄、檢核、上傳與彙入作業程序 2.提升資料品質及分析、修正 3.觀測資料來源取得方式建議 4.觀測站網管理流程與整體維護建議 5.落實管理方案以提供嚴重地層下陷區地下水水位變化趨勢	2,150	2,400
(3)水利地理資訊決策支援系統 計畫	103-103	1.地理資訊倉儲中心之擴充及維運 2.國土資訊知識分類及全文檢索功能之擴充與維運	-	-
(4)省水標章產品標準審查作業 計畫	103-103	1.省水標章產品審查發證及抽驗、節水資訊擴散 2.發行節水季實季刊	1,804	923
(5)機關學校節水評比計畫	103-103	1.辦理機關學校節水評比競賽 2.維護與更新機關學校節約用水填報系統，並分析機關學校節水成效 3.辦理機關學校節水技術輔導工作	1,804	1,832
(5)機關學校檢漏節水推動服務 團	103-103	1.建立「機關學校檢漏節水推動服務團」之專業輔導及管理團隊，以配合本署檢漏推動政策 2.辦理機關學校節水檢漏技術研習會及節水檢漏專責人員訓練授證	1,404	1,427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項	資 本	門 項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	-	-	12,800
6,750	-	80,255	687,657
2,583	-	3,600	44,802
120	-	-	2,178
400	-	-	4,950
-	-	3,600	3,600
273	-	-	3,000
364	-	-	4,000
364	-	-	3,195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7)推動水資源環境教育與環境教育設施整合計畫	103-103	3.機關學校節水諮詢輔導 1.推動水利署環境教育認證工作 2.安排水利署人員環境教育課程 3.建立水利署環境教育知識平台 4.彙整水利署環境教育執行成果	1,804	923
(8)社區大學節水講座及愛水節水月宣導活動計畫	103-103	1.配合世界水資源日(3/22)及世界地球日(4/22)期間，推動一系列愛水節水月宣導活動 2.辦理大刑節約用水宣導活動及愛水節水月宣導記者會各1場 3.辦理社區大學節水講座10場研習	1,804	1,878
(9)水庫蓄水範圍或水庫集水區低衝擊開發及分區分級管理策略研究	103-103	辦理水庫蓄水範圍或水庫集水區低衝擊開發及分區分級管理策略等研究工作	814	1,148
(10)水質監測及濁度委辦工作	103-103	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河川水質監測及濁度預防策略研究	1,840	3,000
(11)非點源規劃及緊急災情委辦計畫	103-103	辦理非點源削減規劃及緊急災情資料收集	870	2,030
(10)水質檢驗委辦工作	103-103	辦理定點污染源水質檢驗工作	450	1,050
(13)研究類及水源保育推廣委辦計畫	103-103	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水源、水質管理及保育推廣宣導計畫	900	2,100
(14)省水技術研發獎勵計畫	103-103	辦理民間參與省水技術研發表揚活動，透過徵選與審查機制，表揚省水技術卓越人才，期讓省水技術的研發更精益求精	405	555
(15)自來水技術人員考驗	103-103	辦理全國性自來水技術人員考驗相關事宜，針對自來水事業從業人員，全面性地由水源水質保護、取水輸水設施與淨水場設備操作維護、工程施工、水質化驗、供配水與用戶服務管理等不同層面與階段，改善自來水事業人力體質，提升自來水事業整體營運績效	726	520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7,148	11,326
(1)水資源規劃委辦計畫	103-103	6.辦理土文水庫推動之相關規劃 2.辦理臺南及彰濱海水淡化廠可行性規劃 3.辦理崇德水庫可行性規劃 4.辦理雙溪水庫可行性規劃 5.辦理後龍溪水資源開發推動計畫 6.辦理金門地區增建海水淡化廠調查規劃 7.辦理臺灣地區可能堰壩址勘查檢討	1,800	8,035
(2)蓄水與引水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專業服務計畫	101-103	辦理蓄水與引水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相關工作(安全評估報告審查、安全複查協助、教育訓練)專	570	580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他			
			合 計
273	-	-	3,000
368	-	-	4,050
174	-	-	2,136
-	-	-	4,840
-	-	-	2,900
-	-	-	1,500
-	-	-	3,000
95	-	-	1,055
152	-	-	1,398
1,561	-	21,855	41,890
890	-	-	10,725
-	-	-	1,15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3)用水計畫書查核服務等委託專業及技術服務計畫	103-103	業協助，以有效掌握各蓄水與引水建造物安全狀況、提升管理單位人員素質，確保檢查及安全評估之品質 為了解已核定用水計畫書之用水現況，得針對原核定計畫用水量或節約用水相關承諾相關事項進行查核，督導追蹤開發單位之用水及節水現況，達到水資源有效利用之目的	1,178	621
(4)水資源開發工程規劃計畫	103-103	辦理水資源開發工程規劃相關工作	-	-
(5)水資源營運管理規劃計畫	103-103	辦理水資源營運管理規劃相關工作	2,000	190
(6)蓄水池安全與評估專業技術及管理人員培訓與教育宣導計畫	103-103	辦理教材編撰、人員訓練、安全評估專業協助與研究	1,600	1,900
5826551204			75,419	468,140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1)重要河川規劃類相關委辦計畫	98-103	辦理中央管河川及跨省市河川治理環境營造規劃	22,000	58,000
(2)重要河川調查類相關委辦計畫	98-103	辦理中央管河川及跨省市河川相關調查工作	12,000	32,300
(3)重要河川研究類相關委辦計畫	98-103	辦理中央管河川及跨省市河川相關研究計畫	16,000	28,140
(4)河川水門管理類相關委辦計畫	103-103	辦理中央管河川及跨省市河川水門維護管理	-	200,000
(5)海岸防護研究相關委辦計畫	98-103	1.監測、調查研究 2.資料蒐集 3.測量 4.模擬 5.方案研擬 6.資料庫建置	9,000	58,000
(6)建構水災災情監控網相關委辦計畫	101-104	1.建構水災災情監控網 2.更新水災災害緊急應變作業系統	3,500	7,700
(7)區域排水規劃調查及研究類相關委辦計畫	98-103	辦理中央管區排水環境營造規劃、調查及相關研究計畫	-	-
(8)區排水門管理類相關委辦計畫	102-102	辦理中央管區排水門維護管理	-	55,000
(9)近海水文資料觀測與儀器設備維護管理	102-103	辦理本署海堤區域及其近海地區潮位、波浪、海流等水文資料觀測，以及觀測平台儀器設備維護管理等相關工作	2,299	8,400
(10)台灣地區水文觀測策略規劃與應用分析	103-104	辦理地面水文觀測技術提昇及地面水資料分析及應用等工作	1,700	3,750
(11)高解析度定量降雨估計與預	103-103	辦理豪雨定量降雨預報技術之建立等相關工作	-	-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其 他	
171	-	-	-	1,970
-	-	-	21,855	21,855
100	-	-	-	2,290
400	-	-	-	3,900
2,606	-	-	54,800	600,965
-	-	-	-	80,000
-	-	-	-	44,300
-	-	-	-	44,140
-	-	-	-	200,000
-	-	-	-	67,000
500	-	-	-	11,700
-	-	-	31,500	31,500
-	-	-	-	55,000
1,200	-	-	-	11,899
706	-	-	-	6,156
-	-	-	7,500	7,500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報系統				
(12)新店溪青潭堰上游水文監測計畫	103-103	1.臺北水源特定區水文資料之蒐集與整理 2.臺北水源特定區流量站之大斷面量測 3.臺北水源特定區流量站之例行性維護保養 4.水位流量即時監測資料之收集與匯整 5.平常時期與高水位時期之水位流量量測及分析 6.水位流量月報表及年報表之製作編撰 7.水位-流量率定曲線之參數率定與校正 8.臺北水源特定區之水文情勢分析 9.現有水文資料庫之更新與維護 10.泥砂採樣及分析	1,100	1,100
(13)洪水預報模式參數檢定與警戒水位檢討與訂定	103-103	辦理警戒水位檢討與訂定等工作	500	1,250
(14)地層下陷防治教育與宣導	100-103	辦理地層下陷防治教育與成果宣導等相關事宜，推展地層下陷防治觀念，凝聚全民共識	1,820	4,000
(15)地下水觀測站井體清洗及維護保養	103-103	辦理地下水觀測站井體清洗及維護保養等相關工作，維持地下水觀測井正常功能，增進觀測資料品質	1,500	3,500
(16)彰化及雲林地區地層下陷監測及整合技術分析應用	103-103	辦理彰化及雲林地區地表高程檢測，並分析地層下陷現況與成因	-	-
(17)地下水水質檢測分析與評估	101-103	辦理選定地下水觀測站井水質檢測與分析等相關工作	1,500	2,500
(18)臺北、嘉義、臺南及屏東地區地層下陷監測及整合技術分析應用	103-103	辦理臺北、嘉義、臺南及屏東地區地表高程檢測，並分析地層下陷現況與成因	-	-
(19)健全水井管理策略與查察管理技術提昇研究計畫	101-103	辦理健全水井管理策略與查察管理技術提昇研究等相關工作，提昇水井管理效能與查察技術	1,000	2,500
(20)影響濁水溪沖積扇地下水之變動因子及其機制建立	103-103	建立濁水溪沖積扇地下水變動之評估模式	1,500	2,000

及所屬
分析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合 計
200	-	-	2,400
-	-	-	1,750
-	-	-	5,820
-	-	-	5,000
-	-	9,000	9,000
-	-	-	4,000
-	-	6,800	6,800
-	-	-	3,500
-	-	-	3,500

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總預算案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立法院朝野對年終慰問金議題達成以下共識：原 102 年度中央政府(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所編列之 134 億 7,852 萬 7,000 元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以「支領月退休金(俸)2 萬元以下的退休(伍)人員或遺眷；及因作戰演訓或因公成殘、死亡軍公教退休(伍)人員或遺族」為發放對象，所需年終慰問金額為 18 億 0,688 萬 2,000 元，故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含公務預算與營業及非營業基金)共應刪除 116 億 7,184 萬 5,000 元。 另地方政府之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發放原則，亦應比照行政院制定之注意事項辦理。據此，行政院制定年度年終慰問金發放注意事項時，需納入上述原則。	遵照辦理。
二	中央政府各機關以行政命令方式比照台北市標準，核發各機關學校員工上下班交通費，102 年度共計編列 12 億 8,163 萬 8,000 元。惟該上下班交通補助費非屬員工待遇，亦未有法源依據，且只要上班地點距離住處超過 1 公里，即可支領，形同由全民納稅錢變相為公教人員加薪，對於同樣奔波通勤的勞工情何以堪。在政府財政極度拮据之情況下，此等不符合時宜且未具法源之人事福利，實不應再沿襲，且新北市、台南市亦均因經費不足，不再編列。為符社會公平正義，並摶節開支，102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上下班交通補助費全數刪除，並自 103 年度起，不得再編列。	遵照辦理。
三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統刪 10%；各機關於平面媒體、網路媒體、廣播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宣導相關之廣告，均應按月於機關網站資訊公開區中單獨列示公布，以供國人檢視，並由各該主管機關按季彙整送立法院；103 年度起，各機關(含附屬單位)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預算書表內將經費編列情形妥適表達，以利國會及社會大眾監督。	遵照辦理。
四	中央政府各機關員工文康活動費 102 年度標準調降為每人 2,500 元。	遵照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中央機關出國計畫金額龐大，102 年度編列 10 億 5,129 萬 6,000 元(尚不包含部分機關編列於所屬非營業基金之國外旅費)，惟實際執行時計畫項數變更或新增甚多，甚至選派人員過多或與業務無關人員，致常遭外界詬病「假考察真觀光」。以 100 年度決算為例，100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預算出國計畫 3,194 項，決算增為 3,245 項，其中計畫變更及新增部分計有 786 項，且多數內容及目的均與原計畫不一致。此外，教育部 100 年 7 月中選派 7 人赴馬來西亞「辦理招生說明及宣導」，其中與招生業務無關之會計處處長一同前往；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100 年 9 月初選派 11 人至日本辦理「投資臺灣、全球招商說明會」，首長室秘書 2 人亦隨行；交通部觀光局 100 年 8 月底選派 3 人前往韓國辦理「臺韓觀光合作會議」，其中與推展觀光業務無關之政風室主任也隨同。而 100 年度教育部主管出國計畫預算 40 項、521 萬 2,000 元，實際執行卻增為 50 項、915 萬 9,000 元；文化部及所屬出國計畫預算數 888 萬元，決算數亦增為 984 萬 5,000 元。此等預算執行與所編計畫經費差異過大、選派與業務無關人員出國之情形，不僅有違「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因公派員出國案件編審要點」所定出國計畫人數應精簡且選派熟悉業務與具備專長人員之原則，並有逃避立法院監督之嫌。爰此，102 年度「國外旅費」除統刪 10% 外(委員會審查刪減數超過 10% 者，照委員會審查結果)，自 102 年度起各機關出國決算數並不得超出預算數，俾免浪費公帑。</p>	遵照辦理。
六	<p>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案檢討公務車輛汰換年限均延長 2 年，使用里程數不得低於 12 萬 5,000 公里，經按上開原則通案檢討，合共減列 1 億 2,302 萬 6,000 元，扣除各委員會審查減列 1,402 萬 5,000 元，恢復免予減列 293 萬 5,000 元，尚須再減列 1 億 1,193 萬 6,000 元。</p>	遵照辦理。
七	<p>依據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100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附屬單位共辦理近 1,439 萬 7,719 則、實支金額 11 億 9,585 萬元(不含製作成本)，惟其中未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者，高達 1 萬 7,577 則、金額 4 億 0,452 萬元。審核報告並指出，行政院主計總處 101 年 6</p>	遵照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月雖配合訂定「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執行原則」，但內容卻自行規定若標示廣告後有損及公信力、真實性或廣告內容有攸關國家安全、社會秩序等情形，得在報請主管同意後，排除適用等「豁免條款」；然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並無排除適用之相關規定，該執行原則明顯牴觸預算法第 62 條之 1，自應無效。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應確實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執行，不得擅自排除適用；並請審計部持續查核各機關辦理情形，若有不符預算法規定者，應予檢討改進。</p>	
八	<p>目前各機關公共工程預算之編列，於預算書中僅表達工程經費總額，相關工程管理費皆隱藏於資本支出預算項下，編列透明度明顯不足；而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所訂之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範圍甚廣，如：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均係機關得自行運用且不受國會監督之經費，恐有淪為各機關私房錢之虞。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自 103 年度起，各機關應於預算書中完整揭露相關工程管理費提列標準、金額及計算方式；請審計部加強查核中央各機關相關工程管理費支用情形，並將查核情形併予 103 年度決算審核報告揭露。</p>	遵照辦理。
九	<p>行政院雖針對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訂定實施要點，第四點但書規定「在不影響業務正常進行情形下，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然而公教人員已可以國家預算辦理文康活動，如再允以公假參加，則為雙重優遇，為此要求中央及以下各級機關學校員工參加文康活動不得以公假登記，並不得登記為公務人員進修時數，以避免造成民眾觀感不佳。</p>	遵照辦理。
十	<p>補充保費健保新制開辦在即，執政當局蠻橫堅持錯誤政策，令國人備感痛心。為求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永續健全發展，呼籲政府體察民意，勿將社福團體與非營利組織辛苦募集的社會資源強徵補充保費。現行法令制度對於身為扣費義務人的民間團體將造成可預見的嚴重影響，因此我們提出兩點強烈訴求：1. 行政院應要求各部會及各級政府將社福團體所大幅提升的補充保費費用納入經費需求考量。2.</p>	配合行政院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全民健康保險會組成應考量至少有一名具社會福利背景代表，以保障社福界之發聲與權益。	
十一	為使工程獎金之發放，能激勵實際辦理工程之人員，朝野黨團要求中央及地方支領工程獎金之機關，其首長及副首長排除於工程獎金支領範圍之外。	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2 年 4 月 15 日總處給字第 10200264741 號函略以，立法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作有關機關首長及副首長應排除於工程獎金支領範圍之外之通案決議，其效力應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102 年 3 月 1 日函示下達之日起發生。爰本署業依上開規定，自 102 年 3 月 1 日起停發首長及副首長之工程獎金。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財政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		
一	針對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補助款之編列及監督方式應促使縣市政府專款專用，並切實監督不適當之經費挪用。另中央對地方政府之補助資訊應主動公開，俾報表使用者窺知政府各機關單位補助對象及項目。又目前政府補助經費之表達過於簡略，無法供資訊使用者充分了解中央政府對各地方政府財政補助情形，與預算法第 38 條立法精神欠符，且運用彈性過大，允宜檢討於總預算案內詳列，並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向社會大眾及監督機關公開補助經費之分配方式，以符透明化及公開化原則。	遵照辦理。
二	針對中央主計機關基於審編中央政府總預算及控管單位預算額度之職責，應要求各主管機關確實依照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等規範，將應予公開事項，於政府資訊公開專區予以公開。	遵照辦理。
經濟委員會審議結果		
經濟部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1 項經濟部		
一	為避免水庫淤積過度，海砂污染，建請經濟部以採售分離之政策，加強國內河川疏濬，並逐年遞減 10% 砂石進口。	(一) 以往河川及水庫疏濬，係採行傳統之「採售合一」作法，如疏濬工程兼標售土石及早期之個案申請許可或聯管計畫，因疏濬採取及取得砂石為同一廠商，在利之所趨下，難免有合法掩護非法越區超採之情事發生。因此，經濟部 97 年頒定之「河川水庫疏濬標準作業規範」中明定，除有屬於開工後工期 2 個月內完成之緊急疏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濬者、規劃疏濬量 5 萬立方公尺以下者、河川治理工程併辦疏濬工程或併辦（剩餘）土石標售、石材無供營建骨材利用價值（部分河段材質較差之土石）、運距遠、廠商無購買意願及地形不佳等情形，方得以採售合一方式辦理外，其餘辦理之疏濬及清淤工程均應以採售分離方式辦理為原則，先予敘明。</p> <p>(二) 依據「河川水庫疏濬標準作業規範」，本署各執行機關每年均進行滾動式檢討評估適當疏濬量，於兼顧河防安全原則下，研擬整體河川疏濬計畫據以執行；另對於轄管河川遭颱風、豪雨、土石流、地震、山崩等天然災害或因自然水文地理條件致河道變遷或土石淤積時，依規定本於專業認定以緊急疏濬或一般疏濬方式辦理。</p> <p>(三) 近來南投及宜蘭等地區砂石業者紛紛反映河川疏濬量不敷市場需求或其砂石原料品質不佳等情事，建議增加河川疏濬量。顯示國內部分地區仍存在砂石供應短缺問題，因此為穩定砂石供需及平穩價格，有關建議逐年遞減 10% 砂石進口一節，經濟部將持續觀察市場供需情形審慎研酌。</p>
二	<p>鑑於彰化縣泉州排水及溪口厝排水為彰化縣管公告區域排水，該兩排水路渠寬各約一點五公尺，下游段匯入田尾排水段約兩百公尺，皆已改善完成，惟該案排水係未經過整體規劃，該段上游一百五十公尺仍未改善，影響道路及排水順暢。爰建請經濟部協調水利署及彰化縣政府先辦理規劃，俾利後續依規劃成果辦理水路改善或提列於後續相關計畫治理。</p>	<p>(一) 查伸港鄉泉州排水及溪口厝排水屬彰化縣管區域排水，因「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即將於 102 年執行完畢，本案已不及列入該計畫內辦理。本署業於 102 年 2 月 19 日以經水河字第 1021602061 號函請彰化縣政府就縣管區域排水主管機關立場，本權責籌款辦理規劃及治理計畫，並視淹水急迫性辦理改善，於汛期時做好防汛準備，或俟本署後續有相關計畫可補助時，再協助辦理。</p> <p>(二) 案經彰化縣政府於 102 年 2 月 27 日邀請伸港鄉公所、本署及第四河川局現勘，因現況仍有部分為土堤，爰結論先請伸港鄉公所協助持續就近追蹤該排水相關問題，如有致淹水情勢，請該公所即報彰化縣政府爭取相</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關經費辦理改善。
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6 項水利署及所屬		
一	經濟部水利署 102 年預算案第 13 款第 6 項第 1 目「水資源科技發展」之預算目的，乃為辦理氣候變遷對於水環境衝擊、水旱災減災、預警科技之用，但鑑於近年來台灣天然災害不斷，且日趨嚴重，可見本計畫成效不彰，爰要求凍結第 6 項第 1 目「水資源科技發展」預算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4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二	經濟部水利署 102 年預算案第 13 款第 6 項第 3 目第 3 節「水資源開發及維護」編列 34 億 8,428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增列 35.12%，項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 2 期)編列 3 億 5,000 萬元，辦理自來水延管工程及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惟查水利署近十年來花費近 39 億元辦理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然而目前全台尚有數十萬戶無自來水可用，其計畫實施顯有相當缺失，爰凍結第 6 項第 3 目第 3 節「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預算五分之一，俟經濟部就「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檢討改善因應措施，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5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三	經濟部水利署為加強對地下水之保育，提出「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並編列預算辦理改善自來水管網工程、補助地下水工程與規劃、水井管理及環境監測等事項，然該計畫所定之地層下陷防治之量化目標寬鬆，無法有效遏止雲彰地區逐年地層下陷速率。爰此，要求經濟部水利署除應持續進行相關防治工作外，對於雲彰地區地層持續下陷區域，更應提出積極之量化目標，加以審慎規範，以舒緩該地區地層下陷之速率與面積。	(一)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自 98 年執行以來，近年全臺地層下陷面積自 97 年 820.5 平方公里，逐年降低為 530.3 平方公里(98 年)、633 平方公里(99 年)、534.4 平方公里(100 年)及 286.5 平方公里(101 年)，在相關部會積極執行各項計畫之下，顯現相關防治方案已初具成效，地層下陷情形已有改善，未持續惡化。 (二)為有效減緩及改善雲彰地區地層下陷情勢，行政院於 100 年 8 月 16 日核定「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暨行動計畫」，藉由「減抽地下水、增供地面水」、「地下水環境復育」、「加強管理」及「國土規劃」等 4 大層面，計 32 項具體措施，由農委會、交通部、內政部及經濟部執行，並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專案列管推動。本署業依行政院指示，併同該方案暨行動計畫內容，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討修正「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俾以有效減緩及改善地層下陷情勢，行政院業於101年3月14日核定該修正計畫。</p> <p>(三)「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暨行動計畫」，於100至112年預計處置雲彰地區1,191口深水井，減抽地下水2.05億噸(台水350口、水利會590口、台糖12口、其他如國中小學、工廠、雲林第二監獄計239口)。100年已處置40口，101年已處置205口，102年預計處置64口。至於新增的違法水井查封，100年雲林查封42口，彰化則有1口；101年雲林查封12口，彰化則有4口。既有違法水井查封，100年雲林查封191口，彰化則有129口；101年雲林查封143口，彰化則有128口。</p>
四	<p>地下水超抽為地層下陷之主因，故對於水井之密度與數量，政府應予以有效之控制，方能有效防止地下水超抽。鑑於我國違法水井比率偏高，為掌握各縣市水井之調查情形，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與各縣市政府合力進行水井全面調查並處理龐大之違法水井，以達成地下水資源合理運用，避免加劇地下水環境負面影響。</p>	<p>(一)本署已於90~101年辦理水井清查地區如下： 90年辦理雲林縣2個鄉鎮；91年辦理雲林縣3個鄉鎮；92年辦理雲林縣3個鄉鎮；94年辦理雲林縣2個鄉鎮、彰化縣2個鄉鎮；95年辦理彰化縣5個鄉鎮；96年辦理彰化縣4個鄉鎮、雲林縣5個鄉鎮；97年辦理彰化縣4個鄉鎮及彰化市；98年辦理彰化縣3個鄉鎮；99年辦理彰化縣8個鄉鎮、屏東縣4個鄉鎮；101年辦理屏東縣4個鄉鎮。</p> <p>(二)另為有效遏止違法水井新增，本署已於102年2月7日、5月6日及7月23日召開3次工作會議，確認各縣市政府102年度預定工作及目標(填塞800口)，及持續依「新增違法水井即查即封，既有違法水井分兩階段處置」原則，督同地方政府辦理。並依據「經濟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獎勵檢舉新增違法水井作業要點」、台電查獲竊電案件及內政部運用遙測衛星影像偵測變異點等多元管道查察方式，提升新增違法水井查獲率。截至102年7月底止，計已填塞313口水井。</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嘉義縣布袋新塭滯洪池分為南北兩池，滯洪池雖已興建完成，惟相關單位僅就南池施作景觀道路綠美化工程，北池迄今未辦理，建請相關主管機關補助嘉義縣政府 1,333 萬元施作北池綠美化工程。	<p>(一)經查新塭排水北側滯洪池於「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一階段核定施作，由本署第五河川局執行，工程於 96 年 12 月發包，98 年 3 月完工，總工程費約 1.23 億元。</p> <p>(二)依據立法院審議水患治理特別條例之附帶決議第五點：本計畫相關預算應全數用於水患治理，並依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辦理，其他與治水無關之設施，應於審核時刪除，並請地方政府另由其他相關經費支應。</p> <p>(三)有關新塭排水南側滯洪池，本署第五河川局施作之環池道路係屬水防道路，而南側滯洪池於 97 年間施作之綠美化工程，經審計部查核後已於易淹水計畫經費減列，改由嘉義縣政府預算籌應，爰北側滯洪池之相關綠美化工程依規定仍請嘉義縣政府自籌經費支應為宜。</p> <p>(四)本案業於 101 年 6 月 11 日經本署第五河川局辦理邀集立法委員陳明文服務處、嘉義縣政府及嘉義布袋鎮公所辦理現場會勘，其會勘結論如下： 1. 經查本案非為增設水利相關設施，擬請縣府相關課室本權責妥處。 2. 本案如擬墊高聯絡道路及地標周遭發展觀光，擬請縣政府注意安全措施，且不妨礙滯洪池滯洪功能。</p>
六	據經濟部水利署統計資料顯示，近年來全台地層持續下陷面積逐漸減少，尤其彰化及雲林地區改善情形良好，如 96 年度持續下陷面積合計為 777.1 平方公里，迄 100 年度減少至 449 平方公里。以 99 與 100 年度地層下陷面積相比較，雲林地區地層下陷面積從 267.1 平方公里增加至 397.6 平方公里，且該地區最大下陷速率從 99 年度「土庫」之 6.4(公分/年)，增加至 100 年度「虎尾」之 6.8(公分/年)，顯示雲林地區地層下陷問題反較 99 年度嚴重。按「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之量化目標，雖已提出「掌握地層下陷情勢：(1)至民國 103 年止，實施地區內地層最大平均下陷速率控制在 8 公分/年以內。(2)實施地區持續下陷面積小於 500 平方公里。」等內容，惟	<p>(一)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自 98 年執行以來，近年全臺地層下陷面積自 97 年 820.5 平方公里，逐年降低為 530.3 平方公里(98 年)、633 平方公里(99 年)、534.4 平方公里(100 年)及 286.5 平方公里(101 年)，在相關部會積極執行各項計畫之下，顯現相關防治方案已初具成效。</p> <p>(二)為有效減緩及改善雲彰地區地層下陷情勢，行政院於 100 年 8 月 16 日核定「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暨行動計畫」，藉由「減抽地下水、增供地面水」、「地下水環境復育」、「加強管理」及「國土規劃」等 4 大</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前開目標仍過於寬鬆，依目前雲林地區地層下陷情況，雖已符合前開目標，但若未予積極改善，日後恐危及高鐵之行車安全，如自由時報101年9月7日報載：「…若地層下陷持續惡化，高鐵10年內變慢鐵…」。</p> <p>綜上，為防止地下水超量抽用，舒緩地層下陷，水利署除應持續進行相關防治工作外，對於雲林地區地層持續下陷面積及速率不減反增之現象，應提出更積極之量化目標，並審慎規範，以防止未來危及高鐵之行車安全。</p>	<p>層面，計32項具體措施，由農委會、交通部、內政部及經濟部執行，並由「經濟部地層下陷防治推動委員會」專案列管推動。本署業依行政院指示，併同該方案暨行動計畫內容，檢討修正「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俾以有效減緩及改善地層下陷情勢，行政院業於101年3月14日核定該修正計畫。</p> <p>(三)為解決高鐵雲林路段台78線跨交處不均勻沈陷問題，爰經濟部於101年5月10日召開跨部會會議，提出進一步強化措施。行政院陳前院長沖於101年5月責成陳政務委員振川進行專案督導，召集經濟部、農委會、內政部、交通部、國科會及地方政府等成立專案小組，計召開4次研商會議(101年7月18日、9月4日、102年1月8日及3月20日)，業達成高鐵沿線沉陷成因及防治措施之共識，並強化各項防治措施，由經濟部彙整提出「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暨行動計畫」第一次修正，行政院業於102年5月28日核定在案。</p> <p>(四)「雲彰地區地層下陷具體解決方案暨行動計畫」，於100至112年預計處置雲彰地區1,191口深水井，減抽地下水2.05億噸(台水350口、水利會590口、台糖12口、其他如國中小學、工廠、雲林第二監獄計239口)。100年已處置40口，101年已處置205口，102年預計處置64口。至於新增的違法水井查封，100年雲林查封42口，彰化則有1口；101年雲林查封12口，彰化則有4口。既有違法水井查封，100年雲林查封191口，彰化則有129口；101年雲林查封143口，彰化則有128口。</p>
七	<p>水利署101年度由公共工程委員會控管之1億元以上重大工程計畫共計14項，惟部分計畫如「地下水保育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及「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等，截至101年度8月底止實際工程進度較預期進度分別落後2.81%及1.93%，且多數計畫預算執行率偏</p>	<p>本署業於102年2月27日以經授水字第10220202240號函，將專案報告送立法院在案。</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低。前述工程落後原因，包括：廠商未依進度辦理請款作業、撥付執行單位之暫付款，已辦理完成部分但尚未結報或轉正、土地徵收制度變革，徵收價格改以市價評估計算，致原預定上半年徵收之用地徵收案件，恐需至年底方能完成及承包工程廠商工作量大，進度趕辦不及預期。由於上開進度落後原因多係事先得以規劃或掌握並加以防範者，以此為進度落後原因，顯示該署相關規劃作業未臻妥善。綜上，14 項計畫進度顯已落後甚多，尚有大筆預算待執行，102 年度復編列近百億元之鉅額預算，究竟有無確實考量實際執行能力，不無疑問，爰要求改進，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八	有鑑於經濟部水利署所屬各機關主辦之各式工程，於預算年度將屆時，發生多起因預算執行控管不當，致年度結餘經費不足，從而未能依合約給付承包廠商工程款項之情事，造成承包廠商資金周轉甚至營運產生困難，除有損承包廠商權益，亦有對工程品質及完工時程產生影響之隱憂，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針對是項情事加強控管，並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02 年 4 月 2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22020323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九	鑑於深層海水取水工程耗費鉅額經費，而台灣目前的深層海水模廠均位於台東，且分屬經濟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政府本屬一體，深層海水之佈管費用高達數億元，而經濟部主導之管線，一直未能有效達到正常取水狀態，致該工程須多耗費 1 年時間改善，反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管之管線已順利取水，為避免政府資源浪費，及同類型資源共享，建請經濟部應協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深層海水管線建立互援管路，以利台東深層海水園區的設置，避免資源閒置。	為確保東部深層海水產業穩定供水，行政院經建會業於 102 年 4 月 25 日召開跨部會深層海水產業發展推動小組第 8 次委員會議，決議原則同意於創新研發中心再增加布設 1 條深層海水備援取水管；復依據經濟部杜次長於 102 年 1 月 14 日視察「經濟部東部深層海水創新研發中心」工程辦理現況時指示，第 1 期實施計畫所布設之取水管工程，由本署負責回復正常功能，研發中心後續硬體及營運維護則由經濟部技術處負責。
十	鑑於原住民地區自來水普及率偏低，雖然有簡易自來水的供水方式以替代不足，但水利署並未深入調查原住民實際需求，為積極並有效改善原住民地區的用水困境，經濟部應立即協同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及縣市政府，調查原住民地區自來水的供給情況，並積極主動協助改善其用水難處，以利原住民地區的自來水普及率能趕上全國平均數。	本署執行之無自來水地區供水計畫(101-104 年)為加速改善原住民族偏遠及普及率較低地區之供水情形，102 年至 104 年先行調整評比成本計算方式，由原以縣市自來水普及率計算方式改以鄉鎮市區普及率計算，以增加核列比率達照顧原民區之目的；嗣經行政院 102 年 3 月 20 日會議決議，原民會執行之原民供水計畫(99 至 102 年)由該會延長實施期程至 104 年。自 105 年度起之新興計畫，經濟部已於 102 年 7 月 9 日與原民會共同研商原住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民族地區自來水後續執行可行方案之規劃方向。其實際計畫內容續由經濟部規劃後送原民會邀集相關機關及地方政府召開會議研商確認後，最後由經濟部及原民會會銜擬定計畫內容。另於新興計畫未完成前，若工程成本仍過高，以自來水延管工程辦理不切實際時，將積極協助地方政府規劃提報簡易自來水申請，經費由原民會評估籌編。
十一	經濟部興建高屏大湖影響當地毛豆農民生計甚巨，為保障我國毛豆產業發展及農民生活，建請經濟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秉持以下原則：1. 提供農民新耕地完整區塊 2. 保障受雇者權益 3. 農民過往整地資材因遷移損失應予補助 4. 因遷移產生之產銷問題(如農地離工廠太遠)，應協助解決，建請經濟部秉持以上原則辦理，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署業於 102 年 3 月 26 日以經授水字第 10220202080 號函，將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在案。
十二	針對 102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單位預算，歲出預算第 3 目「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原列 148 億 8,375 萬 2,000 元，分別於第 1 節「水資源企劃及保育」及第 3 節「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項下編列各項計畫補助予各農田水利會辦理改善工程計畫，有鑑於農田水利會使用國家資源協助執行公眾業務，卻不為政府所掌控，加以預算書之補助用途說明不清及各項補助預算之相關規劃、審核及控管機制付之闕如，爰針對第 3 目「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補助予各農田水利會預算凍結五分之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5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十三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水資源企劃及保育—03 水資源保育及管理」項下新增「推動節水型社會計畫」5,071 萬元，卻未說明計畫內容與預計目標，爰針對「推動節水型社會計畫」5,071 萬元預算凍結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2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十四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水利建設及保育管理—水資源企劃及保育—03 水資源保育及管理」項下編列「臺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第二期」，預計第 102 至 106 年編列總經費 4 億元，102 年度編列第一年的經費 7,308 萬 8,000 元。惟，「臺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第二期」是預算法所規定繼續性經費，水利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3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署卻未依法提出各年度經費編列情形。另外，是項計畫預算辦理加強集水區保育等 7 項工作，也沒有說明各項工作所需經費如何分配。爰針對「臺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第二期」7,308 萬 8,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水利署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五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水資源開發及維護」其中「辦理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原列 1 億 0,380 萬 6,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5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十六	鑑於全國自來水普及率雖達 90.77%，但估計仍有 55.6 萬戶尚無自來水可用（截至 99 年 6 月底統計），主要原因乃是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自來水延管工程申請及管考作業要點」第 10 點規定：各工程之住戶必須於規定期限內，預繳申裝自來水費用達到 6 成，否則取消所核定之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水利署之規定過嚴、同時預算編列過低，導致本計畫效果不彰，原住民地區長年以來，仍無自來水可以使用。因此，爰凍結水利署及所屬第 3 目第 3 節「水資源開發及維護」項下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5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十七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預算第 3 目第 3 節「03 自來水工程」項下「設備及投資」原列 3 億 3,418 萬元，爰凍結相關經費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5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十八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預算第 3 目第 4 節「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03 地下水保育及水文觀測計畫」編列 3 億 8,100 萬元，雲林、彰化為台灣地層下陷嚴重地區，加上今年雲林、彰化高鐵站已通過環差，二縣市高鐵站鄰近地區也相繼將發展為特定區。另外，包括中科四期外，二縣市又可能發展其他產業，未來之用水量勢必又增加，也可能壓縮雲林、彰化二農業縣之農業用水。再查，日前環保署地下水檢測報告，已發現雲林沿海台 19 線以西的台西、麥寮等 10 鄉鎮之地下水已受到污染，其亦可能擴及至其他縣市。由於迄今雲林、彰化二縣市之民生用水仍是地下水，故在顧及民生用水安全及不影響農業用水下，經濟部水利署應提出雲林、彰化用水計畫，包括民生用水不採用地下水及工業用水改以海水淡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6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化及廢水再利用等。基此，凍結本項預算五分之一，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十九	水利署及所屬 102 年度預算「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項下「03 地下水保育及水文觀測計畫」其中辦理「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原列 2 億 5,900 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經立法院 102 年 6 月 1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20702996 號函復准予動支在案。
二十	彰化芬園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由南崗工業區既有系統經六段加壓送水，目前尚有設備及供水量稍有不足，建請水利署、台灣自來水公司 102 年度必須克服民眾用水權益，協調辦理。	<p>(一)彰化芬園地區供水改善，台水公司計畫自該公司已興建完成之 3,000 噸配水池延管並加壓供應用水，計畫書已於 102 年 4 月 9 日函送本署。查該計畫僅係針對既有供水系統辦理改善，未符「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101~104 年)」內容，爰本署於 102 年 4 月 25 日及 6 月 21 日函請台水公司自行籌編經費辦理，倘該地區如有部分區域符合前述計畫規定者，另依程序提送本署納入期中檢討評比。</p> <p>(二)台水公司於 102 年 7 月 1 日再次提送「芬園鄉楓坑村等延管供水工程」，查工程範圍未依上開本署函示修正，爰該計畫仍未獲本署核定。又其他相關協調事項辦理如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芬園鄉公所函復台水公司，表示配水池土地無償提供並辦理過戶，歎難辦理。亦即配水池用地仍無法獲得解決。 2. 投 139 線延埋管線需經三座橋樑，彰化縣政府尚未同意台水公司於橋樑附掛。 3. 以上待解決事項，台水公司會再進一步協調。

附 錄

附錄一、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1 - 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1 - 19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1 - 23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1 - 24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1 - 26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551100 水資源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83,944
-----------	--------------------	------	---------

計畫內容：

1. 「氣候變遷對水環境之衝擊與調適研究計畫」主要增補熱點區域之氣候變遷衝擊評估；產出及更新水文氣象情境資料，方得以支援各計畫研究關鍵資訊並掌握氣候變化；加強跨主軸與跨領域之研究，著手流域整體調適示範。
2. 「水文觀測技術提昇與發展計畫」辦理研發滿足惡劣天候下，河川流量及泥沙濃度等自動化觀測所需求之新興觀測技術或儀器及新研發提昇地下水補注效益之技術，增加地下水資源安全供應量。
3. 「產業用水合理性推估及管理研究計畫」為收集現有各種產業用水資料，檢討產業用水量合理性，以建立產業合理單位用水量資料庫，進而作為用水計畫審議及查核之依據。
4. 「水旱災減災及預警策進科技之研究」持續妥善利用科技，確實掌握水旱災風險，以達減災並提升防災應變之能力。
5. 「水再生利用風險管理技術研發計畫」為強化本土性套裝及綠能系統技術、開發再生水風險評估與管控技術。
6. 「都會區防洪科技」辦理發展都會區防洪設施應用，提高防洪風險管理及提升都會區防洪規劃技術及水患防治效能。
7. 「給水風險管理與減漏節水技術育成計畫」主要為從「推動公共給水風險管理」及「節水產業技術扶助」2大面向著手，進行技術研發、育成與產業輔導。
8. 「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水雲網計畫」主要係辦理雲端資料中心之擴充及維運、水利服務雲應用與擴充。

預期成果：

1. 建立跨主軸與跨領域之水環境總合衝擊評估技術、了解熱點地區水環境脆弱度與風險，研提應修正或增加之總合調適策略規劃與行動方案。
2. 建立滿足強降雨雨量觀測需求之檢校標準，改善傾斗式雨量計之設計、研發修正強降雨修正觀測雨量修正方法，以提昇地面點雨量計準確度，俾更準確掌握區域降雨量時間及空間之分佈，滿足防災應變及水資源利用規劃需求。
3. 強化用水計畫審查及查核，有效落實產業節約用水及提升水資源利用效率並有助於解決缺水地區用水問題，並促進產業經濟發展及兼顧國土保育。
4. 架構非工程措施，提供民眾生命安全之第二層保障，免於重大財產損失。透過模式效能之提升，強化淹水預報之能力與救災器材調度時效。
5. 加速國內污水廠升級為再生水廠之作業、提倡水再生利用觀念、完備水再生利用推動策略及掌握再生水量與質、技術諮詢與先期規劃、掌握區域大規模再生水資源之可應用程度，搭配水資源調配管理策略，以提高水資源總體利用率。
6. 有效掌握現有都會區發展環境變遷對於防洪能力之影響，並就公共政策、措施對於都會區防洪層面之影響加以研究，以擬定相關防洪、減洪策略及可行性對策，進而訂定都會區整體防洪目標。
7. 增加淨水處理程序之效率，改善水質異常狀況應變能力，提升自來水供給之穩定度，降低自來水停水日數，並縮短災後中斷供水之時間，研發雨水再利用系統，強化節水效能，提升節約用水意識，建立節水型社會。
8. 規劃水環境資源資料庫，擴充水資料庫及資料交換平台，完成資料庫整合機制；強化資料流通交換，提昇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水資源科技發展	175,944	綜合企劃組	辦理水再生利用風險管理技術計畫、給水風險管理與減漏節水技術育成計畫、都會區防洪科技、產業用水合理性推估及管理研究計畫、氣候變遷對水環境之衝擊與調適研究計畫、水旱災減災及預警策進科技之研究及水文觀測技術提昇與發展計畫，計需175,944千元（經常門163,344千元，資本門12,600千元）： 1. 委請專家學者出席委辦計畫招標評選、審查會議出席費、聯繫通訊費用及影印機租金等，計需450千元。 2. 委託學術研究單位或專業技術機構等辦理水再生利用風險管理技術計畫、給水風險管理與減漏節水技術育成計畫、都會區防洪科技、產業
0200 業務費	167,344		
0203 通訊費	1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164,940		
0279 一般事務費	1,400		
0291 國內旅費	554		
0300 設備及投資	8,600		
0319 雜項設備費	8,60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26551100 水資源科技發展	預算金額	183,94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用水合理性推估及管理研究計畫、氣候變遷對水環境之衝擊與調適研究計畫、水旱災減災及預警策進科技之研究及水文觀測技術提昇與發展計畫，計需164,940千元（經常門160,940千元，資本門4,000千元）。 3.購置文具紙張、報告印刷及雜支等一般事務費，計需1,400千元。 4.計畫督導、參加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計需554千元。 5.購置業務相關設備、雜項設備等，計需8,600千元(資本門)。
02 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水雲網計畫	8,000	資訊室	辦理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水雲網計畫，係委託辦理水利服務雲資料庫整合、規劃水利服務雲、建置水利服務雲入口網站、電子報發送編輯系統及環境監視影像服務等，計需8,000千元(資本門)。
0300 設備及投資	8,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00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49,749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辦理本署暨所屬一般行政支援、工程品質管理及工務行政查核、業務電腦化、計畫管考及訓練研究、建立符合國家標準實驗室管理系統等工作。		1.配合業務需要，即時辦理經常性行政工作及支援作業，以協助推展本署整體業務。 2.配合行政革新，加速業務電腦化，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492,586	各組室	本項分支計畫包括職員399人、聘用14人、約僱18人、技工8人、駕駛10人、工友15人，共計464人之相關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0100 人事費	492,586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6,958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5,518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43		
0111 獎金	78,079		
0121 其他給與	7,353		
0131 加班值班費	12,914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0,100		
0151 保險	38,621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7,163	各組室	
0200 業務費	50,181		
0201 教育訓練費	922		
0202 水電費	2,389		
0203 通訊費	5,183		
0215 資訊服務費	13,73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03		
0221 稅捐及規費	251		
0231 保險費	22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1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5		
0271 物品	2,047		
0270 一般事務費	15,27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6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72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4		
0291 國內旅費	2,108		
0294 運費	171		
0295 短程車資	170		
0299 特別費	160		
0300 設備及投資	4,219		
0304 機械設備費	5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49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49,74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1,270		
0400 獎補助費	2,763		
0475 獎勵及慰問	2,763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405,613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水利政策及法規企劃。 2. 推動地下水觀測網維護管理及規劃利用計畫。 3. 辦理水利共享地理資訊系統建置計畫、地理資料倉儲中心之擴充及維運、水利GIS地球建置、國土資訊知識分類及全文檢索系統、整合地理資訊平台及軟硬體更新、維護與擴充。 4. 辦理低衝擊開發LID計畫、水庫蓄水範圍緊急治理工程、集水區內保育社區推動、公共建設生態檢核制度推動及集水區環境教育設施等工作。 5. 積極推動各項節約用水工作，繼續辦理省水標章產品檢測認證、推動愛水節水月系列活動、大用水戶節水技術輔導及機關學校節水檢漏輔導、「加強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用水網路填報系統」及用水資料分析、節水績優表揚與節水教育宣導、推廣雨水及生活雜排水利用，離島用水差價補貼，合理調整水價以健全自來水事業經營體質。 6. 依據自來水法第12條之2第1項：農業使用者之水源保育與回饋費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補助。 7. 辦理防救災業務、淡水河長期水理觀測業務，洪水預報及濁水溪防洪預警報系統維護運作，防救災教育訓練與宣導，提升旱災防救意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水利政策與中長程計畫之規劃，落實水利政策推動、完成新世紀水資源政策綱領、水再生利用科技發展中綱計畫等政策企劃，參與國際交流合作計畫與會議，建立與先進國家合作交流管道與機制。 2. 地下水觀測網建立及運作管理，地下水調查與補注試驗研究，達到地下水永續利用之目標。 3. 結合水資源資訊服務平台整合交換機制，完成共用性河川管理決策支援系統之建立，整合地理資訊系統倉儲中心之建構，落實國土資訊系統資料共享，掌握地理資訊系統發展趨勢及關鍵技術之發展，建立水利地理資訊系統共通共享共用平台。 4. 減少水庫淤積、增益水源涵養，恢復水庫原有調節功能延長水庫壽命，推廣水資源保育生態工程，達到治理工程與生態保育並重目的。保護臺北水源特定區水質、水量之潔淨，以確保大臺北地區民眾飲用水之安全。 5. 提高用水效率與效能，減緩水源開發壓力，授予300項以上產品省水標章使用證書，省水標章年使用枚數200萬枚，辦理生活及公共大用水節水輔導，年節水量100萬噸，提升居民用水活品質及落實節水教育紮根工作。鼓勵民間投入省水器材研發，提升國內省水器材技術。落實政府照顧離島居民之美意，並建立合理水價調整機制。 6. 加強全民防災意識，減輕災害損失。健全(水)旱災災害防救體系，強化旱災害預防措施。 7. 對於因水質水量保護區劃設而導致權益受損的居民，將因水源保育與回饋之徵收，有回饋補助之經費來源，補助農民繳交水源保育回饋費，並落實「受益者付費、受限者得償」的精神。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水利綜合業務	9,066	綜合企劃組	辦理水利政策及法規企劃，計需9,066千元(經常門8,981千元，資本門85千元)：
0200 業務費	8,631		
0203 通訊費	192		1. 電話及網路通訊費、影印機設備租金及水資源計畫審查協調案件出席費等，計需45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4		2. 委託辦理水利綜合業務管理與政策企劃能力建構、水利相關條例研析、各項水資源報告研擬等，計需2,178千元(經常門)。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4		3. 繳納學術團體或專業組織會費、購置公務使文具紙張、書刊雜誌、週曆、筆記本、賀年卡及各類水資源活動、報告、簡介之印製等，計需3,651千元。
0251 委辦費	2,178		4. 各地區水資源審議、現勘、座談、宣導、赴大陸及國外地區參加研討會之旅費與市區開會洽公短程車資等，計需2,352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50		5. 購置業務電腦化相關資訊設備、雜項設備等，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348		
0271 物品	153		
0279 一般事務費	3,000		
0291 國內旅費	93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638		
0293 國外旅費	724		
0295 短程車資	60		
0300 設備及投資	85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40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		計需85千元(資本門)。
0319 雜項設備費	25		6. 捐助民間團體、水利相關學會學術團體辦理推
0400 獎補助費	350		動水利產業育成商品化業務與活動及水資源教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50		育宣導研討會等，計需350千元。
02 水文資料及技術發展	20,195	水文技術組、 資訊室	辦理地下水觀測網維護管理及規劃利用計畫及水 利地理資訊決策支援系統計畫，計需20,195千元
0200 業務費	13,445		(經常門9,845千元，資本門10,350千元)：
0203 通訊費	72		1. 辦理地下水業務通訊費、資訊服務費及委請
0215 資訊服務費	2,200		專家學者出席費等，計需2,32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		2. 委託辦理地下水觀測網井體維護保養及資料品
0251 委辦費	8,550		質檢核、地理資料倉儲中心之擴充及維運、國
0271 物品	200		土資訊知識分類及全文檢索功能之擴充與維運
0279 一般事務費	307		，計需8,550千元(經常門4,950千元，資本門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費	1,616		,6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445		3. 各項講習、辦公用品、年報印刷及相關電腦軟
0295 短程車資	5		體購置等一般公務雜支費用、僱工處理觀測井
0300 設備及投資	6,750		建置、設施維護，調查用車輛、器材等維修費
0304 機械設備費	1,650		、資訊設備及儀器維護等，計需2,123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100		4. 地下水站網計畫及水利地理資訊決策支援系統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0		等現場勘查、督導及站井建置維護外業工作旅
			費及短程車資等，計需450千元。
			5. 河川管理地理資訊決策支援系統等系統開發建
			置、地下水觀測站井建置、資料傳輸軟體及更
			新地下水觀測儀器之相關儀器購置等，計需6,
			750千元(資本門)。
03 水資源保育及管理	347,330	保育事業組	辦理推動節水型社會計畫、水庫集水區保育實施
0200 業務費	30,924		計畫及水庫蓄水範圍緊急治理工程、水利事業保
0201 教育訓練費	20		育與管理、自來水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及離島地
0202 水電費	168		區用水差價補貼等，計需347,330千元(經常門26
0203 通訊費	60		9,480千元，資本門77,85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5		1.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費、水電費、通訊費、測量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2		規費及工程車稅捐、專家學者出席費、審查費
0251 委辦費	21,834		及講座鐘點費等，計需545千元。
0271 物品	1,237		2. 委託政府機關及民間辦理水庫保育環境與水域
0279 一般事務費	5,715		水質調查、省水器材推動與節水績效評估、省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費	40		水技術研發獎勵、管理業務支援建置、節約用
0291 國內旅費	1,528		水教育宣導、水質檢驗及環境生態調查研究等
			，計需21,834千元(經常門)。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40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5 短程車資	25		3.購置書籍、報章雜誌、公務用之各項消耗性及非消耗性用品、文件印刷、廣告、雜支及勞務派遣經費等，計需6,952千元。 4.設備儀器維護、國內出差旅費及短程車資等，計需1,593千元。 5.辦理水庫蓄水範圍各項整治改善工程等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計需57,950千元(資本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中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57,750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4%估算，計2,310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6.離島地區供水營運虧損合理差價補貼224,000千元(經常門)。 7.補助設置節約用水展示設施、雨水貯留系統及生活雜排水回收再利用系統等及捐助民間團體設立節水實驗室，辦理省水器材檢測工作、水庫蓄水範圍緊急治理工程、災害搶修工程及水質水量保護區內農業用水之水源保育與回饋費等，計需33,656千元(經常門13,756千元，資本門19,900千元)。 8.獎勵省水技術研發之獎勵金800千元(經常門)。
0300 設備及投資	57,95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7,75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0400 獎補助費	258,456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9,900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85,031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3,969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756		
0475 獎勵及慰問	800		
04 防救災計畫	29,022	水利防災中心	辦理防救災業務、淡水河長期水理觀測業務、洪水預報及濁水溪防洪警報系統維護運作等，計需29,022千元(經常門3,572千元，資本門25,450千元)： 1.防救災業務費、值勤應變即時傳輸電話及網路通訊費與其他租金等，計需1,076千元。 2.聘請專家辦理防救災審核、災害緊急應變措施期間協助防救預報對策研擬等出席費等，計需200千元。 3.購置各項文具紙張、其他消耗品、非消耗品、書籍、印刷報告、災害緊急應變作業系統維護以及各河川局影像監測系統維護等，計需1,733千元。 4.水旱災業務督導、參加會議及洽公短程車資，
0200 業務費	3,572		
0203 通訊費	1,01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71 物品	1,113		
0279 一般事務費	57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		
0291 國內旅費	560		
0295 短程車資	3		
0300 設備及投資	25,450		
0304 機械設備費	8,5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95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405,6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00		計需563千元。 5.購置電腦、緊急防救災機具、防災通訊、防災應變系統更新及資訊網升級建置及其它相關設備等，計需25,450千元(資本門)。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2 水利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5,213
-----------	-------------------	------	--------

計畫內容：

1. 加強河川、海堤區域及排水設施範圍之環境維護。
2. 河川、海堤區域及排水設施範圍勘訂、河川公地清查，建立現況檔案資料及制度。
3. 依據兵役替代役法令規定分發辦理訓練及水利維護役工作。
4. 辦理健全水權管理計畫及鑿井業管理。
5. 辦理水利事業用地取得登記、非公用土地處理作業及公用土地清查。

預期成果：

1. 維護河川、排水及海堤環境及機能，增進河防安全及復育。
2. 兵役替代役男協助水利單位辦理各項管理工作。
3. 健全水權及鑿井業管理，俾合理取用地下水及健全用水秩序，以維護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4. 各項水利工程如期進行並提高土地效能與管理，健全土地資料，建立土地圖卡資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水利行政及水權業務	20,586	水利行政組	辦理水利行政及水權業務，計需20,586千元（經常門16,385千元，資本門4,201千元）：
0200 業務費	16,385		
0202 水電費	1,440		1. 辦理河川管理業務水電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計需4,747千元。
0203 通訊費	3,307		
0215 資訊服務費	4,500		2. 辦理河川管理、巡防車衛星定位及水權資訊系統維護等，計需4,5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217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0		3. 影印機租金、拖吊場租金、勘測外業隊房屋租金等，計需2,217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16		
0271 物品	198		4. 聘請臨時僱工、專家學者出席特定技術業務諮詢出席費、審查費等，計需636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74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32		5. 購置各項文具紙張、書籍、報告印刷、保全、宣導品及獎牌等一般事務費，其他消耗品及油料，房屋及巡防車輛、儀器、設備、辦公用機具等修繕養護費，計需2,117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8		
0291 國內旅費	2,168		6. 業務督導、勘查、調查、巡查取締及參加會議等出差旅費，計需2,168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4,201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800		7. 河川海堤、排水設施範圍環境維護、保育及勘測、機具查扣場整建、河川公地清查等工程經費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計需2,800千元(資本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中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2,800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4%估算，計112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01		8. 購置河川、海堤及排水現況資料建檔與各項業務所需電腦設備等，計需1,401千元(資本門)。
02 水利替代役計畫	2,291	工程事務組	辦理水利替代役計畫，計需2,291千元（經常門）：
0200 業務費	2,291		
0201 教育訓練費	1,600		1. 辦理替代役訓練等，計需1,600千元。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2 水利行政業務	預算金額	25,21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71 物品	94	土地管理組	2.購置各項文具紙張、其他消耗品、報告印刷、其他雜支等一般事務費，計需249千元。 3.業務督導、巡查及參加會議等出差旅費，計需442千元。 辦理水利事業用地取得登記、非公用土地處理作業及公用土地清查等，計需2,336千元（經常門2,236千元，資本門100千元）： 1.員工在職教育訓練費、郵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計需220千元。 2.影印機、傳真機及其他設備租金等，計需169千元。 3.辦理水利事業用地取得登記規費、購置各項文具紙張、相片沖洗、印表機養護費等，計需911千元。 4.業務督導、勘查、協調、參加會議等出差旅費，計需936千元。 5.辦理河川管理業務相關電腦設備等，計需100千元(資本門)。
0279 一般事務費	155		
0291 國內旅費	442		
03 水岸土地利用管理	2,336		
0200 業務費	2,236		
0201 教育訓練費	40		
0203 通訊費	18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69		
0221 稅捐及規費	720		
0279 一般事務費	171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		
0291 國內旅費	936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預算金額	1,611,843
-----------	---------------------	------	-----------

計畫內容：

1. 繼續辦理臺灣地區重要水資源調查、分析、水資源開發計畫、水庫建設可行性調查規劃研究等水利工程工作。
2. 依據水資源政策、年度施政計畫及水資源調度經營管理策略，辦理多元化水資源經營管理方案，調查、規劃、研究及計畫方案研提等。
3. 督導及推動辦理各水庫之安全檢查及評估工作。
4. 辦理水源調配協調、水資源有效利用、用水計畫審議。
5. 辦理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計畫。
6. 辦理湖山水庫工程計畫、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第2期及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等。
7. 辦理板新地區供水改善二期工程計畫、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澎湖地區公共給水改善工程計畫、金門地區公共給水改善工程計畫及鯉魚潭水庫士林水力發電計畫等。

預期成果：

1. 依規劃、試驗之成果，完成水資源開發計畫、水源調配方案、多元化水源開發利用綱領計畫報核，作為水源計畫提出實施之參據。
2. 辦理湖山水庫工程計畫，係配合集集計畫聯合運用，可穩定供應雲林地區民生及公共用水需求，供水量最大每日69.4萬立方公尺，將可滿足雲林地區中長程民生及公共用水需求，增加本地區供水穩定度，減少地下水超抽，緩和地層下陷。
3. 離島地區海水淡化廠興建完工後，可增供水量8,200CMD；完成湖庫浚渫後，可增供水量430CMD；海水淡化水源穩定供應民生與觀光等用水，將可減低離島地區地下水之使用量，對於地下水涵養保育具有積極正面效益，並確保離島地區至民國110年用水需求。
4. 確保蓄水建造物結構安全及供水功能正常，可延長設施壽命並保障下游居民之安全。
5. 辦理自來水工程，有效利用新店溪水源，滿足板新地區用水需求，將大漢溪水源南調桃園，滿足桃園地區用水需求，節省政府中長程水資源再開發投資；預計可增加自來水供水受益戶1.6萬戶；預防因水質污染造成之疾病發生或蔓延，提昇全民健康水準；消除民怨，均衡地方發展，達成政府照顧人民之德政。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水資源規劃及管理	60,143	水源經營組	辦理水利工程試驗、水資源規劃、蓄水庫安全管理維護、用水管理、水資源經營管理規劃作業及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等，計需60,143千元（經常門29,229千元，資本門30,914千元）： 1. 加班值班費119千元。 2. 各項教育訓練費、水電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計需1,848千元。 3. 辦公室套裝軟體資訊權利使用及服務費、影印機及機械租金、稅捐及規費、保險費等，計需624千元。 4. 蓄水庫安全評估審議委員及工作小組顧問兼職費、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審查費及顧問費等，計需847千元。 5. 委託辦理水資源規劃、蓄水與引水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專業服務、用水計畫書查核服務、水資源開發工程規劃、水資源營運管理規劃等，計需26,190千元（經常門14,345千元，資本門11,845千元）。
0100 人事費	119		
0131 加班值班費	119		
0200 業務費	40,955		
0201 教育訓練費	350		
0202 水電費	300		
0203 通訊費	1,198		
0212 權利使用費	1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98		
0221 稅捐及規費	6		
0231 保險費	1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47		
0251 委辦費	26,190		
0271 物品	1,197		
0279 一般事務費	7,21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	15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預算金額	1,611,84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費			
0291 國內旅費	2,841		6.購置文具紙張、報告印刷、雜支及保全費用、辦理水資源規劃、測量、研究、調查僱工及業務宣導等一般事務費，購置消耗品及非消耗品，房屋及車輛、儀器、設備及辦公用機具修繕養護費等，計需8,565千元。
0294 運費	30		
0295 短程車資	10		
0300 設備及投資	12,346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9,62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724		
0400 獎補助費	6,723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624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99		
02 水資源工程	270,145	水源經營組	
0100 人事費	130		8. 辦理多元化水資源經營管理工程經費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購置個人電腦與週邊設備等，計需12,346千元（資本門）。
0131 加班值班費	130		9. 補助各縣市政府及捐助農田水利會等單位辦理水利會事業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工程等，計需6,723千元（資本門）。
0200 業務費	7,020		辦理湖山水庫工程、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第2期、水資源相關應急工程等，計需270,145千元（經常門7,150千元，資本門262,995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40		1. 加班值班費130千元。
0202 水電費	370		2. 各項教育訓練費、水電費、網路通訊費、電話費等，計需910千元。
0203 通訊費	300		3. 聘請專家學者之出席費等，計需26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0		4. 委託辦理蓄水庫安全管理人員培訓及教育宣導、蓄水庫安全與評估專業技術計畫等，計需3,900千元（經常門）。
0251 委辦費	3,900		5. 購置文具紙張、印刷、雜支等一般事務費，計需840千元。
0271 物品	440		6. 業務督導、勘查、參加會議等所需國內旅費，計需1,11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400		7. 辦理各項水資源工程等土地徵收、工程經費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業務所需資訊及週邊設備經費等，計需30,000千元(資本門)。(湖山水庫工程計畫屬重大特殊工程，98年5月26日院臺經字第0980029331號函核定工程管理費率調整為自辦設計自辦監造6.97%、委辦設計自辦監造4.77%、自辦設計委辦監造4.47%，因以委辦設計自辦監造居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29,800千元暫以4.77%提列，計1,421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
0291 國內旅費	1,11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8,3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9,8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0331 投資	108,300		
0400 獎補助費	124,695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86,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695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預算金額	1,611,843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 自來水工程	1,281,555	水源經營組	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0100 人事費	200		8. 投資台灣自來水公司辦理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等，計需108,300千元(資本門)。
0131 加班值班費	200		9. 補助金馬地區辦理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補助金馬地區、捐助水利會等水庫管理單位辦理蓄水建造物更新及改善計畫第2期等，計需124,695千元(資本門)。
0200 業務費	800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板新地區供水改善二期工程計畫、澎湖地區公共給水改善工程計畫、金門地區公共給水改善工程計畫及鯉魚潭水庫士林水力發電計畫等，計需1,281,555千元(經常門1,000千元，資本門1,280,55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		1. 加班值班費2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00		2. 購置各項文具紙張與其他雜支、業務督導、勘查及參加會議旅費等，計需8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60,875		3. 投資台灣自來水公司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及板新地區供水改善二期工程計畫，計需860,875千元(資本門)。
0331 投資	860,875		4. 補助直轄市政府辦理板新地區供水改善二期工程計畫，計需363,962千元(資本門)。
0400 獎補助費	419,680		5. 補助縣市政府辦理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澎湖地區及金門地區公共給水改善工程計畫，計需20,386千元(資本門)。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363,962		6. 補助台灣電力公司辦理鯉魚潭水庫士林水力發電計畫，計需35,332千元(資本門)。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9,586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80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5,332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預算金額	2,449,248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中央管及跨省市河川水系治理、河川環境改善、歲修、構造物維護等防災減災工程。
2. 辦理中央管及跨省市河川水系治理規劃、生態調查、水岸空間生態環境管理及防洪構造物維護管理等工作。
3. 辦理全國海岸環境改善、養護等防災減災工程。
4. 辦理海岸基本資料調查、委託研究及禦潮構造物設施等經常性維護管理工作。
5. 辦理水文站網維護管理，建立資料管理制度與處理程序、自動化傳輸機制，強化加值分析及資訊流通機制。
6. 建立海岸水環境分析模組並研訂海岸生態水文設計規範、自動化傳輸機制，強化加值分析及資訊流通機制。
7. 辦理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建構水災災情監控網，精進淹水預警能力，各水情中心維護與擴充、落實移動式抽水機與防汛器材管理，俾強化地方防汛管理及應變指揮調度功能。
8. 強化災害防救應變功能、防災預報警報、模擬分析技術、致災原因調查與年度災害損失評估。
9. 開發地下水之替代水源、減抽地下水，加強地下水補注，復育地下水環境，持續環境監測，掌握地層下陷情勢，強化推動組織與法令研修，提升管理效能。
10. 辦理中央管區域排水用地取得、改善、維護管理及規劃研究等工作。

預期成果：

1. 保護中央管河川及跨省市水系沿岸地區重要城市鄉鎮與公共設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及提供民眾休閒遊憩空間。
2. 加速完成中央管及跨省市河川水岸整建及景觀改善、規劃設計、技術交流等研究成果，提供作為防洪構造物設計參考。
3. 加強辦理中央管及跨省市河川水系構造設施維護管理工作，提高河防安全及景觀維護，以達河川永續經營目標。
4. 保障沿海地區居民生命財產安全，維護海岸生態系統及創造生態教育場所。
5. 改善海岸環境，營造海岸景觀，提供民眾親水、休閒空間，保障社會經濟建設成果。
6. 提升整體災害防救效率，強化防汛管理及應變指揮調度功能，「全民防災」觀念建立，整合各部會暨地方政府防汛資訊、國土合理利用及掌握未來環境之預測。
7. 確實掌握水文情勢，健全水文資訊服務體系，提升防災預警效能，營造生態水文環境。
8. 健全應變調度功能，精進整備演練流程，強化監測研判技術，提升預警報精準度，整合災後復建資源，營造安全永續環境。
9. 增供替代水源，降低地下水抽用量降低地層持續下陷面積，達減緩地層下陷。
10. 改善中央管區域排水環境衛生，減輕各項淹水損失，提高土地利用價值等。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	2,073,041	河川海岸組、水利防災中心	辦理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海岸環境營造計畫、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等，計需2,073,041千元(經常門353,320千元，資本門1,719,721千元)：
0100 人事費	3,429		
0131 加班值班費	3,429		1. 加班值班費，計需3,429千元。
0200 業務費	341,933		2.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費、水電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取締蒐證用租金、權利使用費、資訊服務費、稅捐及規費、保險等費用，計需44,803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403		
0202 水電費	7,825		
0203 通訊費	16,625		
0212 權利使用費	1,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10,500		3. 聘請短期僱工、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等費用，計需19,18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650		4. 委託辦理淡水河水系河川水門抽水站維護管理、全省水門維護管理工作、河川環境景觀復育規劃、重要河川大斷面測量、中央管河川情勢調查、河川環境資料庫資訊平台建置、中央管河川治理規劃、海岸防護研究、海岸觀測、海岸基本資料調查及工程技術研發、建構水災災
0231 保險費	5,1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3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880		
0251 委辦費	132,24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預算金額	2,449,24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1 物品	9,600		情監控網、更新水災災害緊急應變作業系統等相關工作工程技術研發及資訊業務等，計需132,240千元(經常門)。 5.繳納學術團體或專業組織會費、購置各項文具紙張、書籍、其他消耗及非消耗品、抽水機用油料、報告印刷、業務宣導、勞務派遣經費、房屋、巡防車輛、儀器設備及辦公用機具之修繕養護費等，計需138,238千元。 6.業務督導、勘查、參加會議所需出差旅費、器材運費及短程車資等，計需7,472千元。 7.辦理中央管及跨省市河川水系河川及海岸治理工程、用地徵收、地上物補償、河川堤防新建、加高加強、整建、歲修、河川海岸環境改善及相關附屬工程、防汛必要之補強工程等經費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規劃測量機儀、資訊設備儀器及影像處理、資訊、什項設備等，計需經費1,499,721千元(資本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中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896,796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4%估算，計35,872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0279 一般事務費	36,735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69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1,163		
0291 國內旅費	5,582		
0294 運費	1,340		
0295 短程車資	550		
0300 設備及投資	1,499,721		
0301 土地	505,0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96,796		
0304 機械設備費	17,1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5,625		
0319 雜項設備費	15,200		
0400 獎補助費	227,958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40,0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185,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958		
02 區域排水環境營造計畫	110,168	河川海岸組	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110,168千元(經常門54,168千元，資本門56,000千元)。 1.水電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計需10,430千元。 2.影印機及傳真機租金、車輛與辦公廳舍建物各
0200 業務費	75,168		
0202 水電費	930		
0203 通訊費	9,5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60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預算金額	2,449,24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21 稅捐及規費	600		項稅捐、規費及臨時僱工等，計需2,2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0		
0251 委辦費	27,000		3.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等，計需200千元。
0271 物品	1,300		
0279 一般事務費	24,923		4.委託辦理區域排水規劃、研究、測量、勘測及抽水站、水門維護管理工作等，計需27,000千元(經常門6,000千元，資本門21,00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90		5.購置各項文具紙張、書籍、消耗及非消耗品、抽水機用油料、報告印刷、業務宣導、勞務派遣經費、房屋、巡防車輛、儀器設備及辦公用機具之修繕養護費等，計需27,013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7,815		
0294 運費	210		
0295 短程車資	300		6.業務督導、勘查、參加會議所需出差旅費、器材運費及短程車資等，計需8,325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5,00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0,000		7.辦理中央管區域排水工程用地徵收、改善及維護工程等，主要有旱溪排水、鶯歌溪排水、客雅溪排水、福興溪排水、德盛溪排水、鹽港溪排水、隘寮溪排水、港尾子溪排水、興安排水、後庄排水、三爺溪排水、典寶溪排水、吉洋排水、外六寮排水等排水系統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購置資訊及周邊設備等，計需35,000千元(資本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中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20,000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4%估算，計800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00		
03 地下水保育及水文觀測計畫	266,039	水文技術組	辦理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臺灣水文觀測長期發展計畫，計需266,039千元(經常門146,989千元，資本門119,050千元)
0200 業務費	101,289		
0201 教育訓練費	500		
0202 水電費	190		1.員工在職教育訓練費、全省水文觀測站雨量及水位流量之水電費、電話及網路通訊費等費用，計需11,690千元。
0203 通訊費	11,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710		
0251 委辦費	67,325		2.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師鐘點費等，計需1,710千元。
0271 物品	2,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9,819		3.委託辦理地下水水質檢測分析與評估、水井處置研析、地層下陷調查分析、水文觀測策略規劃與應用分析等工作，計需67,325千元(經常門44,025千元，資本門23,30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預算金額	2,449,24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費			
0291 國內旅費	6,345		4.購置各項文具紙張、書籍、消耗及非消耗品、報告印刷、業務宣導、勞務派遣經費、車輛、儀器設備及辦公用設備之修繕養護費等，計需14,019千元。 5.業務督導、勘查、參加會議所需出差旅費、器材運費及短程車資等，計需6,545千元。 6.辦理河川大斷面測量計畫、地面水文站網維護管理、儀器更新改善、地面水表面流速儀設置及近海水文站網儀器備品，地下水觀測站井體汰舊換新及地層下陷分層監測井建置及試驗，計需83,480千元(資本門)。 7.補助地方政府、學校辦理開發地下水替代水源、地下水補注工程規劃、水井處置作業、推動地層下陷防治措施宣導民眾愛鄉愛土等，計需81,270千元(經常門69,000千元、資本門12,270千元)。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83,480		
0319 雜項設備費	83,480		
0400 獎補助費	81,270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5,300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1,700		
助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4,270		

水利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6,935
-----------	------------------	------	-------

計畫內容：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第一預備金。
 預期成果：維持業務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6,935	各組室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0900 預備金	6,935		
0901 第一預備金	6,935		

水利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5226551100 水資源科技發 展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 保育	5826551202 水利行政業務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 維護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 水環境營造
合 計	549,749	183,944	405,613	25,213	1,611,843	2,449,248
0100人事費	492,586	-	-	-	449	3,429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6,958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15,518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43	-	-	-	-	-
0111獎金	78,079	-	-	-	-	-
0121其他給與	7,353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12,914	-	-	-	449	3,429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0,100	-	-	-	-	-
0151保險	38,621	-	-	-	-	-
0200業務費	50,181	167,344	56,572	20,912	48,775	518,390
0201教育訓練費	922	-	20	1,640	590	1,903
0202水電費	2,389	-	168	1,440	670	8,945
0203通訊費	5,183	100	1,340	3,487	1,498	37,125
0212權利使用費	-	-	-	-	10	1,000
0215資訊服務費	13,732	-	2,200	4,500	-	10,500
0219其他業務租金	3,003	150	204	2,386	598	2,300
0221稅捐及規費	251	-	25	720	6	2,250
0231保險費	224	-	-	-	10	5,10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	-	-	20	-	2,30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1	200	636	616	1,107	18,790
0251委辦費	-	164,940	32,562	-	30,090	226,565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	150	-	-	-
0262國內組織會費	15	-	348	-	-	50
0271物品	2,047	-	2,703	292	1,637	13,100
0279一般事務費	15,279	1,400	9,592	2,075	7,716	71,477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1,860	-	-	132	121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72	-	-	-	16	11,990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214	-	1,706	68	15	82,653
0291國內旅費	2,108	554	3,463	3,546	4,651	19,742

水利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5226551100 水資源科技發 展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 保育	5826551202 水利行政業務	5826551203 水資源開發及 維護	5826551204 河川海岸及排 水環境營造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638	-	-	-
0293國外旅費	-	-	724	-	-	-
0294運費	171	-	-	-	30	1,650
0295短程車資	170	-	93	-	10	950
0299特別費	160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4,219	16,600	90,235	4,301	1,011,521	1,618,201
0301土地	-	-	-	-	-	505,000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	57,750	2,800	39,422	916,796
0304機械設備費	500	-	10,150	-	-	17,10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449	8,000	11,310	1,501	2,924	80,625
0319雜項設備費	1,270	8,600	11,025	-	-	98,680
0331投資	-	-	-	-	969,175	-
0400獎補助費	2,763	-	258,806	-	551,098	309,228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	-	-	363,962	45,300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	9,900	-	21,210	226,700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	185,031	-	86,800	-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	43,969	-	35,332	34,27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	19,106	-	43,794	2,958
0475獎勵及慰問	2,763	-	800	-	-	-
0900預備金	-	-	-	-	-	-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

水利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6,935				5,232,545
0100人事費					496,464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6,958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15,518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43
0111獎金					78,079
0121其他給與					7,353
0131加班值班費					16,792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0,100
0151保險					38,621
0200業務費					862,174
0201教育訓練費					5,075
0202水電費					13,612
0203通訊費					48,733
0212權利使用費					1,010
0215資訊服務費					30,932
0219其他業務租金					8,641
0221稅捐及規費					3,252
0231保險費					5,334
0249臨時人員酬金					2,320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530
0251委辦費					454,157
0261國際組織會費					15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413
0271物品					19,779
0279一般事務費					107,539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2,113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278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5,646
0291國內旅費					34,064

水利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638
0293國外旅費	-				724
0294運費	-				1,851
0295短程車資	-				1,223
0299特別費	-				160
0300設備及投資	-				2,745,077
0301土地	-				505,000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1,016,768
0304機械設備費	-				27,75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06,809
0319雜項設備費	-				119,575
0331投資	-				969,175
0400獎補助費	-				1,121,895
0403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409,262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257,810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271,831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113,571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65,858
0475獎勵及慰問	-				3,563
0900預備金	6,935				6,935
0901第一預備金	6,935				6,935

水利署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6,958	職員399人。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5,518	聘用14人、約僱18人，共計32人。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3,043	技工8人、駕駛10人、工友15人，共計33人。
六、獎金	78,079	考績獎金31,831千元、年終工作獎金46,068千元、退休人員服務獎章及獎勵金等180千元，共計78,079千元。
七、其他給與	7,353	休假補助7,358千元。
八、加班值班費	16,792	1. 超時加班費5,358千元，不休假加班費11,434千元，共計16,792千元。 2. 超時加班費5,358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6,847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0,100	職員退撫金公提部分28,036千元、技工工友退休準備金1,072千元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992千元，共計30,100千元。
十一、保險	38,621	現職人員公(健)保保費補助及勞(健)保保費補助計38,621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496,464	

水利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3				0026000000 經濟部主管	399	401	-	-	-	-	-	-	15	15	8	8	10	10
	6			0026550000 水利署及所屬	399	401	-	-	-	-	-	-	15	15	8	8	10	10
		2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399	401	-	-	-	-	-	-	15	15	8	8	10	10

署
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14	14	18	18	-	-	464	466	479,672	489,136	-9,464	1. 本年度職員減列2人。 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酬金」支出，「水利行政業務」計畫預計20千元及「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計畫預計9,900千元，共預計9,920千元，依實核付。 3.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包括： (1)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計畫預計進用2人1,000千元。 (2)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計畫預計進用5人2,500千元。 (3) 以上，共預計進用7人3,500千元。 4.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支出，包括： (1) 「一般行政」計畫預計進用29人9,654千元。 (2)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計畫預計進用7人2,842千元。 (3)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計畫預計進用89人36,849千元。 (4) 以上，共預計進用125人49,345千元。
14	14	18	18	-	-	464	466	479,672	489,136	-9,464	
14	14	18	18	-	-	464	466	479,672	489,136	-9,464	

**水利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首長專用車		4	94.10	1,998	1,149	34.80	40	51	289916-EP。
1	公務轎車		4	87.08	1,995	1,149	34.80	40	8	27DI-9363。水利署 汰換車輛，預計10 2年9月購置。
1	旅行車		4	98.07	2,488	1,149	34.80	40	34	33ABU-7802。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7.08	2,359	1,149	34.80	40	34	283562-WA。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7.08	2,359	1,149	34.80	40	34	283565-WA。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7.08	2,359	1,149	34.80	40	34	283572-WA。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7.08	2,359	1,149	34.80	40	34	283580-WA。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8.08	2,359	1,149	34.80	40	34	288073-WJ。
1	小客貨兩用車(7 -8人座)		7	95.04	2,694	1,149	34.80	40	51	339061-NJ。
1	小客貨兩用車(7 -8人座)		7	95.04	2,694	1,149	34.80	40	51	339062-NJ。
1	小客貨兩用車(7 -8人座)		7	95.04	2,694	1,149	34.80	40	51	339063-NJ。
1	小客貨兩用車(7 -8人座)		7	99.11	2,198	1,149	34.80	40	26	271773-D3。
1	小客貨兩用車(7 -8人座)		7	101.10	2,198	1,149	34.80	40	8	274033-U8。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1.06	124	215	34.80	7	2	2BJG-061。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4	215	34.80	7	2	2982-CPP。
	合 計					15,367		535	454	385

附錄二、台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台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頁次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附2 — 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附2 — 4
三、人事費分析表-----	附2 — 7
四、預算員額明細表-----	附2 — 8
五、公務車輛明細表-----	附2 — 10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71,282
-----------	-----------------	------	--------

計畫內容：

依照本局組織規程之規定，辦理一般行政管理工作。

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需要，即時辦理經常性行政工作及支援作業，以協助推展本局整體業務，提高行政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63,354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本項分支計畫包括職員56人、技工2人、駕駛2人、工友4人，共計64人之相關人事費，詳人事費分析表。
0100 人事費	63,35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9,829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7		
0111 獎金	9,637		
0121 其他給與	981		
0131 加班值班費	1,833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907		
0151 保險	4,08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7,928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0200 業務費	7,007		
0202 水電費	151		
0203 通訊費	276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356		
0221 稅捐及規費	158		
0231 保險費	91		
0271 物品	623		
0279 一般事務費	854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12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5		
0291 國內旅費	53		
0299 特別費	98		
0400 獎補助費	921		
0454 差額補貼	789		
0475 獎勵及慰問	132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125,325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建築管理、工礦及土石採取管理、觀光事業管理、違規行為之查報取締及水質污染等公害防治、下水道管理、集水區治理、山坡地保育利用，林地管理與水源水質水量相關事項。
2. 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加強集水區保育、提升污水處理效能、推動非點源污染削減、強化土地及建築管理、健全生態管理、持續水質、水文及泥砂監測及提升管理技術。
3. 辦理翡翠水庫蓄水範圍或保護帶治理工程。

預期成果：

1. 保護臺北水源特定區水質、水量之潔淨，以確保大臺北地區民眾飲用水之安全。
2. 加強集水區保育工作之主要效益在減少泥砂生產量及淤積量，預期可減少臺北水源特定區年土砂產生量共約為4.77 萬立方公尺。
3. 北勢溪河段的水質及翡翠水庫水體的優養化程度，預計達到甲類水體與普養等級標準。北勢溪流域的總磷污染削減量在經過非點源污染模式之模擬後，總磷削減量為6,249 kg/day，污染的削減比例為12%。而金瓜寮溪與逮魚堀溪的總磷污染削減量在經過非點源污染模式及河川水質模式之模擬後，金瓜寮溪與逮魚堀溪的總磷削減量分別為0.981 kg/day及2.411 kg/day，其污染的削減比例分別為11.3%及7.3%。
4. 臺北水源特定區用戶污水處理率可維持為75%（其中新烏地區為79.02%，翡翠水庫上游地區為65.06%），依據90-100年各污水處理廠平均處理量，臺北水源特定區可處理之污水量約每日3,200 立方公尺（其中直潭污水廠為每日1,200立方公尺，烏來污水廠為每日1,000立方公尺，坪林污水廠為每日1,000立方公尺）。
5. 污水處理後可減輕水污染排放量，污水廠年平均處理量為116.8萬立方公尺，減碳效益為每年140.2公噸。對於轄區公有地撫育造林共約147.8公頃，可吸收二氧化碳每年為2,069公噸，可釋出氧氣每年為1,478公噸。
6. 有效建立水源區水質、水量監視網，以其達污染源總量管制及有效預警通報機制。
7. 維護各水庫集水區之安全，涵養水庫集水區水源及減少泥砂沖蝕，延長水庫壽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3 水資源保育及管理	125,325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及建設、臺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第二期等，計需125,325千元(經常門91,870千元，資本門33,455千元)：
0200 業務費	91,870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1.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費、水電費、通訊費、租用直潭、烏來及坪林汙水處理廠各抽水站租金、測量規費及工程車稅捐、污水廠建物、工程車、垃圾車之保險等，計需12,156千元。
0202 水電費	9,666		
0203 通訊費	1,801		
0211 土地租金	20		
0215 資訊服務費	388		2.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講座鐘點費等，計需152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5		
0231 保險費	156		3. 委託政府機關及民間辦理翡翠水庫集水區非點源污染監測計畫、水質、水量及土砂監測、環境生態監測、水質檢驗及水源、水質管理、水源保育推廣宣導等，計需12,240千元(經常門)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2		
0251 委辦費	12,24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6		
0271 物品	1,145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預算金額	125,32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22,797		4.組織會費、購置書籍、報章雜誌、公務用之各項消耗性及非消耗性用品、文件印刷、廣告、雜支、臺北水源特定區集水區垃圾清運及勞務派遣承攬經費等，計需23,958千元。 5.外業車輛及設備儀器維護、辦公用機具之保養、庫區水力電氣維護、道路駁坎排水維護、水力電氣照明設施維護檢修、各污水廠、抽水站機電設備維護、埋設管線等緊急搶修、污水下水道系統操作維護、國內出差旅費等，計需43,364千元。 6.辦理臺北水源特定區生態性水土保持工程、緊急治理工程、河川環境營造工程及復舊造林、翡翠水庫蓄水範圍或保護帶治理工程經費及辦理工程所需之各項管理費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操作設備定期汰舊換新、設置非點源污染措施及購置業務所需機械設備、資訊及週邊設備、雜項設備以及管理業務支援建置等，計需33,455千元(資本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中包含數件細項工程，因件數及金額未確定，爰工程管理費按公共建設及設施費5,800千元，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暫以4%估算，計232千元，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73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307		
0291 國內旅費	1,684		
0300 設備及投資	33,455		
0301 土地	1,26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800		
0304 機械設備費	25,395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0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 保育			合 計
合 計	71,282	125,325			196,607
0100人事費	63,354	-			63,354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9,829	-			39,829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7	-			3,087
0111獎金	9,637	-			9,637
0121其他給與	981	-			981
0131加班值班費	1,833	-			1,833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907	-			3,907
0151保險	4,080	-			4,080
0200業務費	7,007	91,870			98,877
0201教育訓練費	-	100			100
0202水電費	151	9,666			9,817
0203通訊費	276	1,801			2,077
0211土地租金	-	20			20
0215資訊服務費	-	388			388
0219其他業務租金	4,356	-			4,356
0221稅捐及規費	158	25			183
0231保險費	91	156			247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152			152
0251委辦費	-	12,240			12,240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16			16
0271物品	623	1,145			1,768
0279一般事務費	854	22,797			23,651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212	-			212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35	373			508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41,307			41,307
0291國內旅費	53	1,684			1,737
0299特別費	98	-			98
0300設備及投資	-	33,455			33,455
0301土地	-	1,260			1,260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5826551201 水資源企劃及 保育				合 計
0303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	5,800				5,800
0304機械設備費	-	25,395				25,395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000				1,000
0400獎補助費	921	-				921
0454差額補貼	789	-				789
0475獎勵及慰問	132	-				132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9,829	職員共計56人。
四、約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087	技工2人、駕駛2人、工友4人，共計8人。
六、獎金	9,637	考績獎金4,059千元、年終工作獎金5,548千元、退休人員服務獎章及獎勵金等30千元，共計9,637千元。
七、其他給與	981	休假補助981千元。
八、加班值班費	1,833	1. 超時加班費210千元、不休假加班費1,623千元，共計1,833千元。 2. 超時加班費21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4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907	職員退撫金公提部分3,761千元及技工工友退休準備金146千元，共計3,907千元。
十一、保險	4,080	現職人員公(健)保費補助及勞(健)保費補助計4,080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63,354	

臺北水源特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3				002600000 經濟部主管	56	56	-	-	-	-	-	-	4	4	2	2	2	2
	6			002655000 水利署及所屬	56	56	-	-	-	-	-	-	4	4	2	2	2	2
		2		5826550100 一般行政	56	56	-	-	-	-	-	-	4	4	2	2	2	2

定區管理局
明細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 外 雇 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64	64	61,521	63,093	-1,572	本年度非以人事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支出，「水資源企劃及保育」計畫預計進用12人5,163千元。
-	-	-	-	-	-	64	64	61,521	63,093	-1,572	
-	-	-	-	-	-	64	64	61,521	63,093	-1,572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9.08	2,359	1,149	34.80	40	26	27	4515-A3。
1	小客貨兩用車(7-8人座)	7	95.04	2,694	1,149	34.80	40	51	33	2583-NS。
1	小客貨兩用車(7-8人座)	7	95.04	2,694	1,149	34.80	40	51	33	2591-NS。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9.08	2,359	1,149	34.80	40	26	27	7561-A3。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0.09	4,899	1,571	34.80	55	26	27	428-VK。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0.09	4,899	1,571	34.80	55	26	27	429-VK。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1.11	4,009	1,571	34.80	55	8	23	227-BY。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2	101.11	4,009	1,571	34.80	55	8	23	228-BY。
1	小型警備車	4	98.09	2,261	1,149	34.80	40	34	28	4311-YL。
	合 計				12,029		419	257	248	